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昌黎县文化馆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冀财教[2022]174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“三馆一站”免费开放补助资金		项目级次	省本级项目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57005 - 昌黎县文化馆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	
		预算数	2	到位数	2	执行数	0		0		
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	其中：财政资金	2	其中：财政资金	0				
其他		其他		其他		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	
		文化馆，进行有组织、有计划的安排辅导工作，它担负着提高国民整体素质的任务，丰富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，从而推进经济和社会的繁荣进步。为丰富群众精神生活，陶冶公民思想情操，使群众文化活动更好的开展，组织好群众文化辅导，繁荣基层群众文化，提高免费开放服务质量。			丰富群众精神生活，使群众文化活动得到了更好的开展，繁荣了基层群众文化，提高了免费开放服务质量。		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				符号	值				单位 (文字描述)
		产出指标 (50)	数量指标	群众参与免费开放活动	13	≥	3	万人次	3万人次	完成	13
			质量指标	群众参与人次较上年增长率	12	≥	4	%	5%	完成	12
			时效指标	免费开放及时率	13	≥	95	%	96%	完成	13
			成本指标	免费开放活动成本	12	≤	2	万元	0元	未完成	8
		效益指标 (30)	经济效益指标	提升县域文化经济发展	10	文字描述		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9
	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县域文化氛围	10	文字描述		提升	进一步提升	完成	10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扩大影响传承人群	10	文字描述		持续	持续	完成	9
			满意度指标	社会群众满意度	10	≥	95	%	97%	完成	9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	0		
自评总分									83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加强管理，改善免费开放环境										

填报人： 李静

联系电话： 13833528198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